

南昌海立新建实验室二期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月2日，南昌海立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单位”）根据《南昌海立新建实验室二期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验收会的有南昌海立电器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以及会议邀请的3位专家共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会议期间验收组成员和与会代表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会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南昌海立电器有限公司位于江西省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梅林大街888号，地理坐标为115°52'19.543"E，28°45'31.624"N，项目工程总投资2000万元，占地面积964.82m²。项目在一期实验室预留区域新建1间焓差室、2间寿命室、2间噪音室、1间性能室，最终形成空调压缩机寿命检测450台/a、压缩机性能检测12000台/a、压缩机噪音检测4200台/a、空调整机焓差检测50台/a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12月2日，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发展局批准了本项目备案（备案统一编号为：2211-360199-07-02-628254），2023年3月，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南昌海立新建实验室二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管理局于2023年3月9日以洪经城环审字（2023）15号文对本项目进行了批复。项目于2023年7月1日开始进行建设，2023年8月20日建成竣工，属于扩建项目。建设单位于2019年9月9日申领排污许可证并于2022年8月29日申请延续，许可证编号为：913601086697506551001V。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2000万元，环保投资4.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0.22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主要包括核查实际工程建设内容变更情况、工程实际环境影响、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建议的落实情况、各类环保设施与措施的效果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与原批复环评主要存在以下变化：

①实际运行中，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因此不新增生活污水、食堂油烟和生活垃圾。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②实际运行中，项目产生的废丙烷钢瓶收集后暂存于总厂的化学品仓库中（依托原有工程），化学品仓库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综上所述，本项目无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工作人员，工作人员依托实验室一期。因此不新增生活污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新增2个寿命室，1个性能室，2个噪音室，1个焓差室，营运期废气主要来源于：①噪音台、性能台检修废气；②压缩机寿命检测废气；③空调整机焓差检测废气。

性能台、噪音台自带冷媒回收装置，对完成测试的压缩机内部冷媒进行自动回收，该工序仅设备进行维护检修时产生废气，检修时设备系统管道中含少量残留冷媒，需先对其进行排空。冷媒排空通过 $\Phi 6\text{mm}$ 的铜管高空排放，每次排放时间约1h。冷媒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全部无组织排放。

项目空调压缩机寿命测试周期为30天，测试完成后的冷媒无法达到回用要求，全部通过 $\Phi 6\text{mm}$ 的铜管高空排放。项目新增2个寿命室共计40个工位，则一批次最多可测试40台压缩机。压缩机寿命检测完成后，每2台同一时间外排

冷媒，每次排放时间约 2h（排放 2h 后压缩机系统内残留（未完全排出）冷媒采用氮气吹扫 2min，此时冷媒全部外排完成），冷媒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全部无组织排放。

项目空调整机测试完成后，90%的冷媒留在空调压缩机内，10%残留在输送系统管道内。项目空调整机焓差测试 50 台/a，每台需装机 2kg 冷媒。测试完成后，输送系统管道内残留的冷媒通过 $\Phi 6\text{mm}$ 的铜管经厂房顶部排放。每次排放时间为 1h，每次仅测试一台空调整机，冷媒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完成测试的压缩机内部制冷剂通过性能台和噪音台设备自带回收装置进行自动回收至测试台储液罐内，回收冷媒循环使用；回收过程应提高制冷剂的效率，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与逸散，同时加强设备之间的密闭性，减少制冷剂的逸散，同时加强车间通风。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的噪声源主要是寿命台、性能台、噪音台和焓差台等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确保实验室厂界四周昼夜等效连续 A 声级值控制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范围内。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丙烷钢瓶，统一收集后存放在总厂区的化学品仓库（依托原有工程），定期交由厂家回收。化学品仓库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冷却塔冷却水，冷却水用于试验设备热交换用途，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因此无需进行废水监测。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内及厂界挥发性有机物浓度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相关限值要求。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实验室东、南、西、北厂界噪声排放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满足验收监测执行标准要求。

（五）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丙烷钢瓶，收集后暂存总厂的化学品仓库中，定期交由厂家回收。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不存在其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认真审阅相关技术资料，结合现场踏勘，在充分讨论后认为该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环保措施，达到竣工验收要求，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生产管理，健全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和维护台账，做好环评和批复要求的各项环保设施的维护检修，保障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

验收组签字：

李俊

杨学敏

李建国

李耀



南昌海立电器有限公司

2024年1月2日

熊世月

南昌海立新建实验室二期改造项目验收报告评审会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签名
李俊	南昌海立电器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18933857	李俊
杨学红	南昌海立电器有限公司	主管	1527016211	杨学红
谢红红	中勘地科设计集团	主任	1962471357	谢红红
李建国	江西农业科学院	研究员	1392988268	李建国
李耀	江西各地调院	高工	18607912581	李耀
熊世月	江西南大东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18070172941	熊世月

